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蕭詠瀚  
電話：2991111分機1253  
傳真：2982610  
電子信箱：poohsnoopypo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安(一)字第109150605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506059A00\_ATTCH2.odt)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政府兒童偏差行為輔導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檢送訂定「臺南市政府兒童偏差行為輔導要點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本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本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  
本府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

副本：本府法制處

